

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国家税务总局内蒙古自治区税务局采购数据安全防护管理产品
项目编号：ZYZC-G-H-220019

2022年07月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受国家税务总局内蒙古自治区税务局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数据安全防护管理产品。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数据安全防护管理产品

批准文件编号：内税采2022005

招标文件编号：ZYZC-G-H-220019

2.内容及分包情况（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包号	货物、服务和工程名称	采购需求	预算金额（元）
1	数据安全防护管理产品	详见招标文件	1,764,000.00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到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通过查询“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信用记录内容为准。）

3. 其他资质要求：

合同包1（数据安全防护管理产品）：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获取招标文件的期限：详见招标公告；

获取招标文件的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投标人可从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neimenggu.gov.cn>）查阅采购信息、预览招标文件。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获取招标文件。

其他要求：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模式进行开标（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开标当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参加远程开标）。请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制作和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按照相关要求参加开标。

四.招标文件售价

本次招标文件的售价为 无 元人民币。

五.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投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六.联系方式

集中采购机构名称：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敕勒川大街6号

邮政编码：010055

联系人：陈亦雯

联系电话：5617263

账户名称：系统自动生成的缴交账户名称

开户行：详见投标人须知

账号：详见投标人须知

采购单位名称：国家税务总局内蒙古自治区税务局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后巧报路19号

邮政编码：

联系人：臧志刚

联系电话：13304719058

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分包情况	共1包
2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3	开标方式	不见面开标
4	评标方式	现场网上评标
5	评标办法	合同包1（数据安全防护管理产品）：综合评分法
6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同招标文件提供期限）	详见招标公告
7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同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8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	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9	投标文件数量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2）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U盘（或光盘）0份（开标现场递交） （3）纸质投标文件正本0份，副本0份，副本可以是正本签字盖章后的复印件(开标现场递交)。
10	中标人确定	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审原则直接确定中标（成交）人。
11	联合体投标	包1： 不接受
12	采购代理机构费用	无
13	代理费用收取方式	不收取

14	投标保证金	<p>本招标项目支持“电子保函”和“虚拟子账户”两种方式收取投标保证金，请投标人按照本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进行缴纳投标保证金或者开具电子保函。</p> <p>同时，本项目允许投标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选择非“虚拟子账户”进行保证金缴纳的，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中附相关证明材料，同时在开标现场提供证明材料原件。</p> <p>备注：若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请将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添加至响应文件中。</p> <p>数据安全防护管理产品：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p> <p>开户单位：系统自动生成的缴交账户名称。</p> <p>开户银行：投标人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招标文件后，根据其提示自行选择要缴纳的投标保证金银行。</p> <p>银行账号：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根据投标人选择的投标保证金银行，以合同包为单位，自动生成投标人所投合同包的缴纳银行账号（即多个合同包将对应生成多个缴纳账号）。投标人应按照所投合同包的投标保证金要求，缴纳相应的投标保证金。</p> <p>特别提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投标人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投标保证金足额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投标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2、投标人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以下格式注明，以便核对：“（招标编号：***、合同包：***）的投标保证金”。
----	-------	--

15	电子招投标	<p>各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投标人因系统或网络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拨打联系电话400-0471-010。</p> <p>不见面开标（远程开标）：</p> <p>1. 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网上开标），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电子开标时，将会由开标负责人视情况来决定是否允许投标人导入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继续开标。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网上评标），只对通过开标环节验证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p> <p>2. 电子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投标客户端编制，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加密后，成功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的最终版指定格式电子投标文件。</p> <p>3. 使用投标客户端，经过编制、签章，在生成加密投标文件时，会同时生成非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请自行留存。</p> <p>4.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开标系统进行签到，填写联系人姓名与联系号码。</p> <p>5.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 CA 证书在开始解密后30分钟内完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请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具体环境要求详见操作手册（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采业务指南））</p> <p>6.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将视为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无效处理。</p> <p>（1）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参加远程开标会的；</p> <p>（2）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p> <p>（3）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投标文件；</p> <p>（4）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p> <p>7. 投标人必须保证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已投标标段的电子投标文件解密。</p>
16	电子投标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p>应按照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使用单位电子签章（CA）进行签字、加盖公章。</p> <p>说明：若涉及到授权代表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投标文件。</p>
17	投标客户端	<p>投标客户端需要自行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下载。</p>
18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p>合同包1（数据安全防护管理产品）：否</p>
19	有效供应商家数	<p>包1：3</p> <p>此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评标或直接废标；文件中其他描述若与此规定矛盾以此为准。</p>
20	报价形式	<p>合同包1（数据安全防护管理产品）:总价</p>
21	项目兼投兼中规则	<p>兼投兼中：-</p>
22	现场踏勘	<p>否</p>

23	其他	接受质疑联系方式，联系人：刘显希；联系电话：0471-5909222；通讯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后巧报路19号
----	----	---

二.投标须知

1.投标方式

1.1投标方式采用网上投标，流程如下：

投标人须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neimenggu.gov.cn>）投标人库填写相关信息后方可进行网上投标操作。所需资料及办理流程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进行查询。

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门户网站（<http://www.ccgp-neimenggu.gov.cn>）页面，点击“政府采购云平台”，输入登录“账号”、“密码”、“验证码”；登录完成点击右边“执行交易”进入网上投标页面，点击“应标”二级菜单“项目投标”从待投标列表中选择投标项目，进入投标页面选择右侧对应的，要投标的包号填写“联系人”、“联系人联系号码”等信息点击“确认投标”按钮。

通过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neimenggu.gov.cn>）获取所投项目招标文件，并按照本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同时，满足本招标文件关于投标的其他要求后，方可完成投标。

1.2缴纳投标保证金（如有）。本采购项目支持“电子保函”和“虚拟子账户”两种方式收取投标保证金。涉及“虚拟子账户”方式收取保证金的，每一个投标人在所投的每一项目下合同包会对应每一家银行自动生成一个账号，称为“虚拟子账户”。在进行投标信息确认后，应通过应标管理-已投标的项目，选择缴纳银行并获取对应不同包的缴纳金额以及虚拟子账号信息，并在开标时间前，通过转账至上述账号中，付款人名称必须为投标单位全称且与投标信息一致。

若出现账号缴纳不一致、缴纳金额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不一致或缴纳时间超过开标时间，将导致保证金缴纳失败。涉及“电子保函”方式收取保证金的，每一个投标人在所投的每一项目下合同包选择电子保函模式，跳转到内蒙古自治区金融服务平台开具电子保函，投标人需要确保在开标之前完成电子保函的开具。

1.3查看投标状况。通过应标管理-已投标的项目可查看已投标项目信息。

2.特别提示：

2.1缴纳保证金时间以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由于投标保证金到账需要一定时间，请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前及早缴纳。

三.说明

1.总则

本招标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及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4.当事人

4.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人特指本项目采购单位。

4.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本次招标采购项目活动组织方。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4.3“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4“评标委员会”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中标人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4.5“中标人”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投标人。

5.合格的投标人

5.1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并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6.1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作为投标文件组成部分。

6.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声明。

6.3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6.4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资格要求。由同一资质条件的投标人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联合体资质等级。

6.5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6.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7 投标时，应以联合体协议中确定的主体方名义投标，以主体方名义缴纳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7.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7.1所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简体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简体中文注释，否则视为无效。

7.2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7.3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8.现场踏勘

8.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8.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8.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招标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依据。

9.其他条款

无论中标与否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均不予退还。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不足**15**日的，顺延投标截止之日，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澄清或者变更公告进行通知。澄清或者变更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应自行上网查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的责任。

五.投标文件

1.投标文件的构成

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投标报价

2.1 投标人应按照“第四章招标内容与要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明细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2 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如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 投标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

2.4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注：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5.投标有效期

5.1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5.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6.投标保证金

6.1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开户银行、行号、开户单位、账号和招标文件本章“投标须知”规定的投标保证金缴纳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2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合同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2) 未中标人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3) 中标人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6.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 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

(4) 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5) 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6) 要求更改招标文件和中标结果公告的实质性内容；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7.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的内容旁签署（法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署）、盖章、密封和上传至系统后生效，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终止之前，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其投标文件。

8.投标文件的递交

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或上传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拒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未按规定时间、地点进行投标的概不负责。

9.样品

9.1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的，应当在招标文件中明确规定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需要随样品提交检测报告的，还应当规定检测机构的要求、检测内容等。

9.2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9.3开标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并按要求摆放并做好展示。

9.4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中标人提供的样品，应当及时退还或者经未中标人同意后自行处理；对于中标人提供的样品，中标人与采购人共同清点、检查、密封，并由中标人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封存，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10.演示

10.1采购项目需要提供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等）。

六.开标、评审、结果公告、中标通知书发放

1.网上开标程序

1.1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 宣布开标纪律；

(2) 宣布开标会议相关人员姓名；

(3) 投标人对已提交的加密文件进行解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

(4) 参加开标会议人员对开标情况确认，如在规定时间内未确认，则默认同意；

(5) 开标结束，投标文件移交评标委员会。

1.2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开标会议结束后不再接受相关询问、质疑或者回避申请。

1.3 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开标。

1.4备注说明：

1.4.1若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开标时投标人使用 CA证书参与远程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用于解密的 CA证书应为该投标文件生成加密、上传的同一把 CA证书。

1.4.2若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开标系统进行投标人信息确认，未进行确认的以报名投标人信息为准；在系统约定时间内使用 CA证书解密，未成功解密的视为其无效投标。

1.4.3投标人对不见面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应在开标系统规定时间内在不见面开标室提出异议，采购代理机构在网上开标系统中进行查看及回复。开标会议结束后不再接受相关询问、质疑或者回避申请。

2.评审（详见第六章）

3.结果公告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同时将中标结果以公告形式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中标结果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

项目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废标公告，废标结果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

4.中标通知书发放

发布中标结果的同时，中标人可自行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打印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投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为了使提出的询问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回复，询问采用实名制，询问内容以书面材料的形式亲自递交到采购人处，正式受理后方可生效，否则，为无效询问。

2.质疑

2.1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2.2采购人应当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3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2.4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 事实依据;
- (五) 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 提出质疑的日期。

注：对招标文件质疑的，还需提供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证明材料（在投标人系统中自行截图）。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可以授权代表进行质疑，且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2.5 投标人在提出质疑时，请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质疑函范本要求提出和制作，否则，自行承担相关不利后果。

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恶意质疑的，一经查实，将上报监督部门，并给以相应处罚。

2.6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为了使提出的质疑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答复、处理，质疑采用实名制，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后委托专人以书面形式（可邮寄送达，有效期以寄出之日算起）递交至采购人（联系人、联系电话、通讯地址：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或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正式受理后方可生效。

3.投诉

质疑人对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书面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进行投诉。投诉程序按《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执行。

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第三章 合同与验收

一.合同要求

1.一般要求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合同签订双方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1.2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1.3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

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1.4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按照相关规定处理，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5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 合同格式及内容

2.1具体格式见本招标文件后附拟签订的《合同文本》（部分合同条款），投标文件中可以不提供《合同文本》。

2.2《合同文本》的内容可以根据《民法典》和合同签订双方的实际要求进行修改，但不得改变范本中的实质性内容。

二.验收

中标人在供货、工程竣工或服务结束后，采购人应及时组织验收，并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约定填写验收单。

政府采购合同（合同文本）

甲方：***（填写采购单位）

地址（详细地址）：

乙方：***（填写中标投标人）

地址（详细地址）：

合同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就（填写项目名称）（政府采购项目编号、备案编号：），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达成合同如下：

一、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合同格式以及合同条款
- 2、中标结果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 3、招标文件
- 4、投标文件
- 5、变更合同

二、本合同所提供的标的物、数量及规格等详见中标结果公告及后附清单。

三、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万元，大写：

四、付款方式及时间

***（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五、交货安装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六、质量

乙方提供的标的物应符合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标准，且能够提供相关权威部门出具的产品质量检测报告；提供的相关服务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标准。

七、包装

标的物的包装应按照国家或者行业主管部门的技术规定执行，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应当按双方约定采取足以保护标的物安全、完好的包装方式。

八、运输要求

（一）运输方式及线路：

（二）运输及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九、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国境内使用标的物或标的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的诉讼。

十、验收

（一）乙方将标的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后，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一同验收并签字确认。

（二）对标的物的质量问题，甲方应在发现后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乙方在接到书面异议后，应当在 日内负责

处理。甲方逾期提出的，对所交标的物视为符合合同的规定。如果乙方在投标文件及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及承诺中，有明确质量保证期的，适用质量保证期。

(三) 经双方共同验收，标的物达不到质量或规格要求的，甲方可以拒收，并可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十一、售后服务

(一)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乙方在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售后服务。

(二) 其他售后服务内容：(投标文件售后承诺等)

十二、违约条款

(一) 乙方逾期交付标的物、甲方逾期付款，按日承担违约部分合同金额的违约金。

(二) 其他违约责任以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 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双方协商解决。

十四、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 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向 人民法院起诉。

十五、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五份，采购单位、投标人、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国库支付执行机构各一份，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十六、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甲方：(章)

乙方：(章)

采购方法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法人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附表：标的物清单（主要技术指标需与投标文件相一致）（工程类的附工程量清单等）

名称	品牌、规格、标准/主要服务内容	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	**	**	**	**	**	**
合计：人民币大写：**元整						¥：**

第四章 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

一. 项目概况：

为了保障内蒙税务电子数据安全，满足对后台数据库访问形成事前审批，事中敏感数据动态脱敏、非授权禁止导出，事后访问记录可审计，开发测试环境数据静态脱敏处理等相关要求，国家税务总局内蒙古自治区税务局特采购数据安全防护管理产品。该产品包含数据访问控制设备1套、数据脱敏设备1套、数据库审计设备2套，总预算为176.4万元。

合同包1（数据安全防护管理产品）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合同签订后20个日历日内交货
标的提供的地点	国家税务总局内蒙古自治区税务局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30%，签订合同，中标供应商提供设备并进行安装调试，由采购人进行初验合格后，10个工作日凭中标方开具的发票和初验报告，支付30%的合同款。 2期：支付比例70%，项目全部完成终验后，10个工作日内凭项目验收书和中标方开具的发票、付款申请，支付剩余70%的合同款。
验收要求	1期：项目初步验收 由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共同组成项目验收小组：（1）对全部设备的型号、规格、配置、数量、外型、包装及资料、文件（如装箱单、保修单、随箱介质等）进行初步验收，（2）由中标商提供对所供设备的连通性、功能和性能的测试方案和表格，由验收小组进行初步验收，确保采购产品满足招标要求。经过双方盖章确认后出具初步验收书。 2期：项目最终验收 在所有产品和项目实施完成并正式上线运行后，由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共同组成项目验收小组，进行项目最终验收。最终经双方盖章确认后出具合同验收书。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其他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 （元）	分项预算总价 （元）	面向对象 情况	所属 行业	招标技术 要求
1	△	安全审计设备	数据库审计设备	台	2.00	342,000.00	684,000.00	否	工业	详见附表一
2		其他安全设备	数据脱敏设备	台	1.00	270,000.00	270,000.00	否	工业	详见附表二
3		其他安全设备	数据访问控制设备	台	1.00	810,000.00	810,000.00	否	工业	详见附表三

附表一：数据库审计设备 是否允许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1	不低于以下硬件规格：2U机架式（服务器平台），冗余交流电源，至少128GB内存,至少10*2TB（至少支持 RAID10,RAID5)磁盘空间，至少2 * GE板载管理口，12*10GE光口。 至少包含500个数据库节点(IP+Port)授权、150个RMAgent探针授权。网络流量≥10Gbps，SQL峰值吞吐量≥100000条/秒，日志存储≥在线日志量100亿条语句，归档日志量≥600亿条语句，平均无故障时间（MTBF）≥230,000小时,支持IPV6。

★	2	<p>旁路部署模式下无须在被审计数据库系统上安装任何代理即可实现审计（不需要提供DBA账号和任何数据库账户，不需要创建任何数据库账户）；</p> <p>支持在目标数据库服务器主机上安装agent解决云环境、虚拟化环境内部流量无法镜像场景下数据库的审计（不需要提供DBA账号和任何数据库账户，不需要创建任何数据库账户）；</p> <p>支持SSH或者KVM登录Oracle、MySQL、SQL Server等所审计的数据库主机服务器后，直接执行的SQL操作的审计，不依赖于数据库自身审计功能；</p> <p>支持应用关联审计，采用应用端轻量级插件部署，在并发1000个连接的情况下，实现100%准确，以精确方式审计到应用端相关信息，支持应用用户和源IP的关联审计；支持Weblogic、Tomcat、Websphere、Jboss等主流的应用服务器；</p> <p>支持对F5等硬件负载均衡模式下虚拟IP的识别，深入挖掘原始应用IP。</p>
★	3	至少支持Oracle、SQL Server、Informix、PostgreSQL、Sybase、MySQL、MongoDB等主流数据库审计，至少支持Hive、HBase、HDFS、Greenplum、Redis、Vertica、mpala、ES（Elasticsearch）等大数据平台的审计，至少支持人大金仓、达梦、Teradata、Cache、神通、南大通用、华为Guass DB等国产数据库审计（提供产品功能截图）。
	4	支持审计平台WEB界面管理agent插件，支持插件的配置、唤醒、挂起、中断、升级，审计平台支持远程安装、卸载、下载，可以实时监控agent CPU使用率、内存使用率、传输包个数。agent参数支持自定义，支持IP(IPv4\IPv6)、CPU占用率、内存占用率、本地缓存大小、端口等灵活配置。
	5	支持从数据库流量中自动识别数据库，从流量分析结果中自动判别包含的数据库类型、版本、地址等信息，并且自动添加到审计范围，无需用户提供网段、数据库地址等信息。
★	6	支持跨语句、跨多包的绑定变量名及绑定变量值的审计；支持对超长SQL操作语句审计，可以正常记录单条长度达到2MB字节的SQL语句内容（提供产品功能截图）；
★	7	审计支持SQL语句信息：SQL标识、操作类型（DDL、DML、DCL等）、影响行数、响应时间、语句捕获时间、执行结果（DB应答码、应答错误信息）、受影响对象、SQL语句、SQL语句模板、SQL参数、结果集；支持数据库单向\双向审计（提供产品功能截图）。
	8	审计支持应用身份信息：应用客户端IP、端口、应用用户名、应用URL标识、应用URL模板、URL、URL地址参数、URL消息体参数；支持数据库主机信息：数据库IP、端口、数据库名、服务名（实例）。审计支持访问来源信息：客户端IP、端口、数据库名称、数据库用户、OS用户、访问工具、主机名称、MAC地址。
	9	支持按照策略进行结果集审计，可以指定敏感数据表审计结果集。
★	10	支持通过返回行数和内容大小控制返回审计结果集，降低系统开销（提供产品功能截图）。
★	11	支持基于结果集的关键字检索（提供产品功能截图）。
★	12	结果集审计支持全局开启，也支持按照具体策略进行结果集审计开启的功能。
	13	可自定义审计策略。审计策略至少支持20个条件，规则各条件之间支持与或非逻辑关系。
★	14	<p>内置安全特征库规则，如SQL注入、缓冲区溢出、权限提升、数据泄露、拒绝服务、访问操作系统、改密码、Bypass FGAC、修改FGAC、审计、游标注入、访问敏感组件、创建外部JOB、恶意代码、非系统用户执行命令等常规漏洞；</p> <p>应具备漏洞攻击规则库，漏洞攻击规则应至少包括：漏洞名称、CVE标识、CNNVD、漏洞类型、影响范围等内容；（提供产品功能截图）</p>
★	15	支持识别口令猜解攻击，以及在同一个会话里，相同IP、数据库用户的频次攻击告警。（提供产品功能截图）
	16	支持客户端IP别名设置，针对不同客户端IP自定义别名展现；支持IP地址、数据库用户、时间、对象、应用用户分组，并且分组对象可以直接在规则中引用。
★	17	支持对查询结果中可能存在的敏感数据进行掩码处理，防止敏感数据泄露（提供产品功能截图）。

	18	支持对查询结果导出到本地，导出时需要提供密码认证。
★	19	支持等保、萨班斯法案报表模板以及自定义报表，可以按日、周、月等周期自动生成报表(提供产品功能截图)。
	20	支持失败登录会话查询和统计：包括客户IP、数据库用户、操作系统用户、工具或应用、数据库应答码、失败原因和失败次数等信息；支持基于时间、IP地址、数据库服务器IP地址、用户名、数据库操作命令、数据库表名，执行结果，应用用户、数据库服务（实例）名、报文关键字等多种丰富的查询检索条件；支持应用层关联审计查询和关联分析。
	21	支持报表数据后台定期预生成，保障报表数据展现速度；报表支持以Word、PDF、HTML等格式保存到本地，支持将报表按指定的时间推送至指定管理员的邮箱。
	22	支持以操作类型为维度，统计表级别对象被访问次数，可生成行为轨迹图，并可通过对象的访问次数，下钻追溯到该表对象下所有的访问语句详情，以及该表对象访问来源。
	23	支持三权分立，系统默认设定系统管理员、规则配置员、审计查看员等多种角色，并且可以新建不同用户，分配不同数据库权限和不同的菜单管理权限。在同一套审计系统内可创建子账号，对不同的子账号分配不同的权限，确保子账号之间彼此数据不可见，避免数据交叉泄露支持不同审计账户，各自查看不同的数据库审计内容，要求：A账户不能看到B账户的数据库审计记录，B账户不能看到A账户的数据库审计记录，安全管理员可以看到所有的审计记录。
	24	具有自身安全审计功能，可以对审计系统的所有用户操作进行审计记录。审计设备WEB界面提供自动诊断功能，可以自动收集实例级参数、策略中心参数、操作系统参数、应用中间件参数。
★	25	支持KAFKA、SYSLOG方式进行审计数据外送，内容包括：客户端IP、客户端端口、客户端MAC、数据库用户名、数据库实例名等会话信息，SQL语句参数、SQL捕获时间、结果集、语句模板、SQL语句等语句详细信息（提供产品功能截图）。
	26	审计支持数据库告警功能，支持对根据IP、账号、客户端工具名、时间等定制规则进行告警。风险告警内容支持触发规则风险内容，并支持根据风险等级高、中、低进行告警通知。告警数量需支持最大告警数量限制，超过告警阈值之后便不告警。告警方式包括：邮件、短信、SYSLOG、SNMP、企业微信、审计系统前台界面；支持短信平台对接，发起告警操作。
	27	可基于单个数据库建立学习期，默认学习期内行为可信，学习期结束后，产生的数据标记为新型对象、新型语句模板。
	28	日志备份与恢复管理，支持审计日志数据的备份与恢复，支持自动备份，备份数据可以选择高性能或高压缩比，支持的备份服务器类型至少包含FTP、SFTP、NFS方式，备份记录可以查询。
★	29	具备公安部数据库安全审计类（增强级）检验报告（提供证明材料）。
★	30	具备公安部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提供证明材料）。
★	31	产品具备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颁发的《国家信息安全漏洞库兼容性资质证书》（提供证明材料）。
		<p>一、项目实施</p> <p>1、中标人将约150个数据库接入至数据库审计设备中。中标商提供系统集成所需要的光纤、六类双绞线等。</p> <p>2、中标人应建立项目实施团队，团队成员均应具有良好的服务意识、保密意识和正确的工作态度。</p> <p>3、中标人在项目实施前按照采购人签订网络安全承诺书。</p> <p>4、中标人提供完整的项目管理方案。项目管理方案至少包含：项目实施单位应提供项目实施方案，其内容包括：实施范围、策略、规范及标准、项目的组织机构、人员的配置、项目的组织和管理培训、进度管控、质量控制等内容。</p> <p>5、投标人需提供完整的技术实施方案。</p> <p>二、中标商须提供三年售后服务承诺证明</p> <p>1、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时间至少为3年，自项目最终验收完毕之日起计算。</p> <p>2、中标人必须在服务期内免费为本项目的硬件设备及相关软件产品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p>

- 3、在服务期内，在系统配置或结构发生变更（包括相关配置文件修改或变更、资源重新划分、结构调优等）或应用系统数据迁移时，中标人必须为采购人完成配置更改，不得再以任何名义收取任何费用。
- 4、中标人须提供本地化服务。由中标人负责进行现场维修、更换故障部件和系统修复，正式更换部件必须是全新备件，不得以其它方式替代。
- 5、中标人应承诺对招标文件中涉及的软件提供完善的软件升级方案和免费升级服务。售后服务期内，在软件增加新功能及版本升级时，应根据采购人的需求情况预先评估、制定升级计划，免费提供升级服务，并对升级后的软件进行免费培训。
- 6、中标人必须传授全部维护技术，交付全部硬件、软件维护密码（授权），用户有权自行修改配置，自行维护硬件、软件。
- 7 中标人须向用户提供7×24小时免费电话故障报修和技术支持服务，电话服务请求的响应时间应少于1小时。中标人必须在2小时内到达现场并给出解决方案，硬件故障4小时内修复。
- 8、服务期满后，采购人如对硬件或系统进行升级时，中标人必须提供各类配件和相应服务，所需软硬件、系统安装实施和售后服务价格均不高于本次中标价格。

三、违约责任

- 1、如果中标商提供的设备、软件有缺陷或技术文件有错误和疏忽，或者由于中标商技术人员指导错误和疏忽，造成返工、设备报废或对生产环境产生重大影响，供应商立即无偿换货、修理或相应的补救措施。如需换货，中标商负担由此产生的到安装现场换货的一切费用，换货或修理期限应不迟于采购人通知之日起20日内，如不能在上述期限内修理或调换的设备或软件，可经采购人特殊允许另行商定期限。中标商可委托采购人认可的第三方在现场进行损坏设备的修理，其质量和所有费用由中标商负责。
- 2、产品运至现场后，由于质量问题而导致设备不能按期投运，每影响一周，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支付延误部分合同总价2%的违约金。供应商支付全部违约金或者供应商提供的满意的替换件被采购人接受之日，即为采购人认为产品可以初步验收，每套产品按照以上累计计算的最大违约金总金额将不超过每套合同产品总价。供应商提交违约金后，仍有义务向采购人提供技术帮助，采取各种措施以使产品达到各项技术指标。
- 3、中标商提供的产品无法通过采购人的初步验收，采购人将认定供应商无法履约，并按照《税务系统信息化服务商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制度（试行）》对其行为进行认定，上报国家税务总局纳入税务系统信息化服务商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情节严重的由国家税务总局报送财政部纳入失信企业。
- 4、中标商未能按规定如期交付时（不可抗力除外），迟交付超过3周，采购人将认定中标商无法履约，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按照《税务系统信息化服务商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制度（试行）》对其行为进行认定，上报国家税务总局纳入税务系统信息化服务商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投标要求

- 1.2 纳入国家税务总局《税务系统信息化服务商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企业及其产品不得参与投标。
- 1.3 投标人所提供的设备必须是近期生产的产品，产品本身必须具有以上的技术功能要求。
- 1.4 投标人在设备安装调试前，须检查现场的安装条件，做好安装检测和联调等工作。
- 1.5 投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交硬件设备的保修单，质保期内，中标人所有服务不得收取费用；质保期内，中标人有责任解决所提供的所有硬件产品及其附件、软件系统、安装介质的故障，以及进行软件系统的升级。
- 1.7 投标人必须服从采购人的统一协调，在货物供货、货物安装、项目验收、技术支持、运行维护等方面必须相互配合。采购人有权裁决项目执行方的责任范围，投标人必须无条件执行，并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决问题。如果不配合采购人工作，严重影响工程进度、造成严重后果，采购人有权退货、索赔或拒付款项。
- 1.8 若中标产品的配置出现不合理或不完整的问题，中标人有责任和义务提出补充修改方案并征得采购人的同意后付诸实施，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 1.9 投标人应具有完备的技术支持体系，有相应的技术支持机构及技术支持人员，满足7×24小时支持响应和远程服务能力，如能够提供现场服务，请特别说明。

1.10 投标人中标的设备、软件等方面的配置或需求中出现不合理或不完整的问题，中标人有责任和义务提出补充修改方案并征得采购人的同意后付诸实施。

1.11 中标人不得进行转包。

2、投标商资质要求
投标人具有相关企业实力认证证书。

3、质量保证
在质保期内，如遇软件产品升级、改版，中标人应免费提供更新、升级服务。

4、服务保障

4.1 投标人应具有完善的产品服务保障体系； 投标产品品质和服务由投标人对采购人负责。

4.2 在质保期内中标人必须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服务热线（7×24小时），负责解答用户在设备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并及时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操作方法。技术服务热线支持应是中文。

4.3 所有的替代产品必须是新的未使用和未经修复的。

4.4 在质保期内，中标人有责任解决所提供的投标产品和软件系统的任何问题，在质保期满后，当需要时，中标人仍须对因投标产品本身的固有缺陷和瑕疵承担责任，并提供相应的更换和维修服务。

5、对产品服务要求的有效响应将被视为中标人对其所投标产品的服务承诺。以上若干种支持维护计划和服务方式应相互渗透、紧密结合成为完整统一的支持维护体系。

6、培训需求
技术培训作为项目实施的一个重要环节。由中标人负责提供并负责具体组织实施。中标人按照采购人的要求每种产品至少提供一次现场培训，培训对象、培训时间由采购人确定。在培训过程中要求对培训对象产生的问题随时解答。

附表二：数据脱敏设备 是否允许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1	不低于以下硬件配置：2U机架式设备，冗余电源，2GE板载管理口，4GE板载接口+4GE（SFP）板载接口插槽，2接口板卡插槽，4核8线程CPU，32GB内存，6TB硬盘。脱敏/数据迁移速度：不低于50MB/s；数据库实例数量：不限制。支持多种脱敏数据源，包括：Oracle, Microsoft SQL Server\MySQL, PostgreSQL, Hive, IBM Db2, SAP Adaptive Server (Sybase ASE), Informix, Teradata等数据库授权。支持文件类型：CSV、TXT等平文件、Excel、XML、HTML、Oracle dmp文件、OFD文件、DICOM文件
	2	产品应为国内自行研发产品，自主可控，无任何内置商业软件或组件，非基于开源代码改造ETL产品；系统支持自定义、图形化操作的脱敏规则和脱敏方式，支持UNICODE标准、中文等字符编码。支持数据库到数据库、数据库到文件、文件到文件、文件到数据库等多种脱敏方式。
★	3	系统应支持敏感信息的自动发现能力，系统具有内置敏感数据特征库，能对身份证号、证件号、银行卡号、电话号码（手机、座机）、中文姓名、中文地址、企业名称、日期、纳税人识别号、email地址、金额、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号、工商注册号、海关编号、ip地址、mac地址、车牌号、车架号、军官证、港澳通行证、回乡证、民族、IMEI（国际移动设备识别码）、MEID（移动设备识别码）、港澳证件、繁体姓名、繁体组织机构、港澳电话号、港澳车牌号、英文姓名、英文地址、繁体民族、繁体中文地址、敏感信息自动识别。（提供产品功能截图）
	4	支持敏感数据样本采用从前抽取和从后抽取。支持对样本数据数量进行设置。支持样本数据设置不抽取空值数据。
	5	支持按照数据字典进行敏感数据发现的能力，凡是字段中数据在数据字典内占有一定比例的，则该字段被发现为敏感字段。支持以文件导入的方式，将客户预先定义好的敏感字段导入至系统中。支持一个单元格的数据按位拆分或按字符拆分成多种敏感数据类型进行发现
★	6	支持在系统前台界面配置敏感数据发现的组合策略；可设置出现的敏感数据类组合，敏感数据的判断需支持组合条件判断，如一张表中同时出现多列个人信息字段才标注为敏感数据。（提供产品功能截图）

	7	支持在系统前台界面设置自定义敏感类型的发现函数，函数可以采用Python，PHP，JavaScript等一种或多种。对有特定业务需求的敏感数据可通过自定义发现函数实现和自定义脱敏函数实现。支持在系统前台界面配置自定义函数设置脱敏算法，函数可以采用Python，PHP，JavaScript等一种或多种。
	8	可以在脱敏流程配置中，调用定义好的子集规则，具有抽取多表间关联的子集抽取功能。
	9	支持灵活的脱敏方案管理，脱敏方案与脱敏任务不绑定。对脱敏方案进行调整、修改时不影响与之相关的脱敏任务，不需要删除与脱敏方案相关的字段发现以及脱敏任务；支持对脱敏任务进行停止、启动、重启、暂停，并且支持任务并发，充分利用系统资源，提高脱敏效率；脱敏任务可兼容执行过程中遇到的异常情况，支持跳过异常数据继续执行任务，包括对异常数据的丢弃、填充、置空处理；系统支持定时、定期自动执行发现任务和脱敏任务的功能。支持按照日期、时间对任务进行定时。系统支持将多个脱敏任务放入队列任务中，并按照队列中的执行次序依次执行脱敏任务；
	10	在执行脱敏任务时，除了要将数据脱敏至目标库，还需要将源库中约束和敏感表上其他对象一并迁移至目标库，包括序列、视图、包、函数、存储过程、索引、约束、触发器等。
	11	系统支持基于时间类型字段或自增字段的数据增量脱敏功能。
	12	系统支持通过查询单表数据实现脱敏后数据对比功能；脱敏字段能满足表内其它字段的运算关系，如表内脱敏后数值字段1和字段2自动求和置入字段3；系统支持基于时间类型字段或自增字段的数据增量脱敏功能；
	13	系统支持Oracle到SQLServer、Oracle到MySQL、Oracle到DB2、DB2到Oracle的异构脱敏；支持无中间数据库情况下脱敏dmp文件；支持对Excel、CSV、DEL、TXT、XML文件、HTML文件脱敏。
	14	支持远程文件批量脱敏，可通过配置FTP目录获取远程文件，并能够自动的拉取远程文件、自动解析远程文件中数据格式识别敏感数据，自动按照预先配置好的脱敏算法进行脱敏，并将脱敏后的文件自动发送至远程FTP目录。支持定义文件脱敏模板，用户上传需要脱敏的文件后通过选择模板即可完成敏感数据确认、脱敏算法选择、脱敏方案选择等任务，便于快捷的对文件进行脱敏。
	15	使用相同含义的数据替换原有的敏感数据，如姓名脱敏后仍然为有意义的姓名，住址脱敏后仍然为住址。
	16	系统可支持“脱敏白名单”功能，可在页面以正则表达式方式进行条件判断，当字段中的数据匹配到条件时，则该行中的指定字段不做脱敏处理。 系统可支持“脱敏黑名单”功能，可在页面以正则表达式方式进行条件判断，当字段中的数据匹配到条件时，则该行数据不做迁移处理。
★	17	脱敏算法保持数据关联性，能够保持同一数据库中不同表字段之间的数据关联性，也能保持不同数据库之间的表字段间的数据关联性。（提供产品功能截图）
★	18	对含有分类字段的数据，可以根据分类内容按指定的分类对与分类数据关联的数据内容进行替换，保证数据替换范围在相关分类内。例如：身份证号与籍贯的关联脱敏。（提供产品功能截图）
★	19	支持国密算法，可以对字段进行加密处理（提供产品功能截图）。
	20	系统针对脱敏产品操作人员的操作行为进行审计记录，并提供审计报告，至少包括用户信息、脱敏配置信息、任务信息等。可以由审计管理员进行查询。支持自身系统性能监控，能够针对CPU、内存、磁盘I/O等生成实时图形报表
	21	提供系统管理员、安全管理员和审计管理员多种角色来管理脱敏设备；具备完善、统一的权限管理体系，可以针对不同用户、不同角色、不同业务系统实现数据行级的权限控制，完成用户建立、用户分配、用户身份验证等管理功能，满足系统用户所有资源信息具备最小颗粒度的可配置、可分配的能力，保证针对具体的使用用户进行分配，每个用户仅能使用其分配的资源。
★	22	具备《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检测依据：数据脱敏产品安全检测条件。具备公安部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颁发的检测报告（提供证明材料）

★	23	具有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CCRC）颁发的IT产品信息安全认证证书，符合《数据脱敏产品安全技术要求和测试评价方法》的产品标准和技术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	24	提供国家版权中心颁发的软件著作权证明（提供证明材料）。
	25	<p>一、项目实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中标人将约50个应用系统的预生产环境（测试环境）的数据库进行脱敏操作。 2、中标人应建立项目实施团队，团队成员均应具有良好的服务意识、保密意识和正确的工作态度。 3、中标人在项目实施前按照采购人签订网络安全承诺书。 4、中标人提供完整的项目管理方案。项目管理方案至少包含：项目实施单位应提供项目实施方案，其内容包括：实施范围、策略、规范及标准、项目的组织机构、人员的配置、项目的组织和管理培训、进度管控、质量控制等内容。 5、中标人需提供完整的技术实施方案。 <p>二、中标商须提供三年售后服务承诺证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时间至少为3年，自项目最终验收完毕之日起计算。 2、中标人必须在服务期内免费为本项目的硬件设备及相关软件产品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 3、在服务期内，在系统配置或结构发生变更（包括相关配置文件修改或变更、资源重新划分、结构调优等）或应用系统数据迁移时，中标人必须为采购人完成配置更改，不得再以任何名义收取任何费用。 4、中标人须提供本地化服务。由中标人负责进行现场维修、更换故障部件和系统修复，正式更换部件必须是全新备件，不得以其它方式替代。 5、中标人应承诺对招标文件中涉及的软件提供完善的软件升级方案和免费升级服务。售后服务期内，在软件增加新功能及版本升级时，应根据采购人的需求情况预先评估、制定升级计划，免费提供升级服务，并对升级后的软件进行免费培训。 6、中标人必须传授全部维护技术，交付全部硬件、软件维护密码（授权），用户有权自行修改配置，自行维护硬件、软件。 7 中标人须向用户提供7×24小时免费电话故障报修和技术支持服务，电话服务请求的响应时间应少于1小时。中标人必须在2小时内到达现场并给出解决方案，硬件故障4小时内修复。 8、服务期满后，采购人如对硬件或系统进行升级时，中标人必须提供各类配件和相应服务，所需软硬件、系统安装实施和售后服务价格均不高于本次中标价格。 <p>三、违约责任</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如果中标商提供的设备、软件有缺陷或技术文件有错误和疏忽，或者由于中标商技术人员指导错误和疏忽，造成返工、设备报废或对生产环境产生重大影响，供应商立即无偿换货、修理或相应的补救措施。如需换货，中标商负担由此产生的到安装现场换货的一切费用，换货或修理期限应不迟于采购人通知之日起20日内，如不能在上述期限内修理或调换的设备或软件，可经采购人特殊允许另行商定期限。中标商可委托采购人认可的第三方在现场进行损坏设备的修理，其质量和所有费用由中标商负责。 2、产品运至现场后，由于质量问题而导致设备不能按期投运，每影响一周，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支付延误部分合同总价2%的违约金。供应商支付全部违约金或者供应商提供的满意的替换件被采购人接受之日，即为采购人认为产品可以初步验收，每套产品按照以上累计计算的最大违约金总金额将不超过每套合同产品总价。供应商提交违约金后，仍有义务向采购人提供技术帮助，采取各种措施以使产品达到各项技术指标。 3、中标商提供的产品无法通过采购人的初步验收，采购人将认定供应商无法履约，并按照《税务系统信息化服务商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制度（试行）》对其行为进行认定，上报国家税务总局纳入税务系统信息化服务商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情节严重的由国家税务总局报送财政部纳入失信企业。 4、中标商未能按规定如期交付时（不可抗力除外），迟交付超过3周，采购人将认定中标商无法履约，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按照《税务系统信息化服务商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制度（试行）》对其行为进行认定，上报国家税务总局纳入税务系统信息化服务商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投标要求

1.2 纳入国家税务总局《税务系统信息化服务商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企业及其产品不得参与投标。

1.3 投标人所提供的设备必须是近期生产的产品，产品本身必须具有以上的技术功能要求。

1.4 投标人在设备安装调试前，须检查现场的安装条件，做好安装检测和联调等工作。

1.5 投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交硬件设备的保修单，质保期内，中标人所有服务不得收取费用；质保期内，中标人有责任解决所提供的所有硬件产品及其附件、软件系统、安装介质的故障，以及进行软件系统的升级。

1.7 投标人必须服从采购人的统一协调，在货物供货、货物安装、项目验收、技术支持、运行维护等方面必须相互配合。采购人有权裁决项目执行方的责任范围，投标人必须无条件执行，并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决问题。如果不配合采购人工作，严重影响工程进度、造成严重后果，采购人有权退货、索赔或拒付款项。

1.8 若中标产品的配置出现不合理或不完整的问题，中标人有责任和义务提出补充修改方案并征得采购人的同意后付诸实施，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1.9 投标人应具有完备的技术支持体系，有相应的技术支持机构及技术支持人员，满足7×24小时支持响应和远程服务能力，如能够提供现场服务，请特别说明。

1.10 投标人中标的设备、软件等方面的配置或需求中出现不合理或不完整的问题，中标人有责任和义务提出补充修改方案并征得采购人的同意后付诸实施。

1.11 中标人不得进行转包。

2、投标商资质要求

投标人具有相关企业实力认证证书。

3、质量保证

在质保期内，如遇软件产品升级、改版，中标人应免费提供更新、升级服务。

4、服务保障

4.1 投标人应具有完善的产品服务保障体系；投标产品品质和服务由投标人对采购人负责。

4.2 在质保期内中标人必须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服务热线（7×24小时），负责解答用户在设备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并及时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操作方法。技术服务热线支持应是中文。

4.3 所有的替代产品必须是新的未使用和未经修复的。

4.4 在质保期内，中标人有责任解决所提供的投标产品和软件系统的任何问题，在质保期满后，当需要时，中标人仍须对因投标产品本身的固有缺陷和瑕疵承担责任，并提供相应的更换和维修服务。

5、对产品服务要求的有效响应将被视为中标人对其所投标产品的服务承诺。以上若干种支持维护计划和服务方式应相互渗透、紧密结合成为完整统一的支持维护体系。

6、培训需求

技术培训作为项目实施的一个重要环节。由中标人负责提供并负责具体组织实施。中标人按照采购人的要求每种产品至少提供一次现场培训，培训对象、培训时间由采购人确定。在培训过程中要求对培训对象产生的问题随时解答。

附表三：数据访问控制设备 是否允许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1	该产品能够支持对数据库数据访问实现事前审批，事中敏感数据脱敏、非授权无法导出，操作留痕，事后可审计的闭环管理，包括但不限于各类数据库资源的查询、修改、数据导出等。 不低于以下硬件配置：机架式设备，至少配置128G内存，至少配备2个GE电口，至少2个GE光口，不低于2块480GB的SSD硬盘，32TB的SAS硬盘（支持RAID 0、1、5、10等），支持硬件横向扩展； 至少支持300个数据库节点，用户使用数无限制的永久授权； 能够保证500个用户并发操作。能够提供横向扩展功能，当由于用户数量增加导致设备出现性能问题时，可以按照采购人要求提供的硬件设备安装具有与该设备相同功能的软件服务；

	2	支持双因素登录认证，除了使用平台用户名密码，支持配合短信验证码、Ukey、FreeTP等方式；
	3	通过管理员在平台上配置数据库连接信息，建立数据库连接通道，每个数据库可建立多个虚拟连接通道，每个连接通道可供多用户同时使用，且普通用户不知道真实数据库账号密码，能有效防止账号密码泄漏。
★	4	支持数据库管理员跟被授权的普通用户使用平台内置命令窗口访问数据库。要求命令窗口自动连接相应数据库，无须输入用户名跟密码，并可直接调用平台个人文件夹中的文件（提供产品功能截图）
★	5	产品作为统一的数据库安全访问平台，要求内置数据库连接管理工具编辑器，无需调用第三方工具（如：Navicat、PL/SQL、Toad等）即可实现对Oracle、MySQL、Redis、SQL Server、MangDB、MariaDB、DamengDB、PostgreSQL等主流数据库的连接管理以及编辑，能够在内置的编辑器上进行相应的DML、DCL、DDL等语句的执行以及存储过程、视图、同义词、序列等的查看和调试，同时内置的数据库连接管理工具支持数据库以CSV、EXCEL、TXT格式数据文件导入数据等功能。（提供产品功能截图）
★	6	内置编辑器中支持的数据库对象管理，对象类型类型包括但不限于表、视图（物化视图）、同义词、存储过程、函数、Package、序列、触发器、索引、DBlink、Job等；内置编辑器中支持SQL语句如plsql developer一样的关联提示，提示内容包括关键字、数据库元素等；内置编辑器支持执行语句格式美化功能，使语句结构化显示；
★	7	内置编辑器可查看SQL语句执行计划； 内置编辑器中SQL语句执行后，会显示执行日志，包括执行语句、执行结果、耗时、影响行数等，支持在结果集中右键查看及编辑单元格和行信息；（提供产品功能截图）
	8	内置编辑器中支持数据源操作权限，通过选择相应的数据库元素，并设置用户可进行的操作，如DML、DDL、DCL语句等，粒度可到表级别；
	9	支持基于不同数据库资源设置不同的权限并绑定角色，包括数据源操作权限、数据导出权限、过滤权限、执行次数权限、执行行数权限、执行时间权限、高危资源权限、脱敏权限等，再通过角色绑定用户，实现细粒度的权限管控；
	10	支持自动和手动两种事务模式，适配生产环境和测试环境两种应用场景，在手动模式下针对修改的结果可进行回撤操作，保证生产环境数据操作安全性；
★	11	支持数据导出权限，通过设定可导出的数据库元素，可限制导出的行数。（提供产品功能截图）
	12	支持过滤权限，通过设定过滤的数据库元素，可限制普通用户查看的权限，粒度可到列级别；
	13	支持执行次数权限，可以指定数据库元素执行DML、DDL、DCL等语句的次数，次数用尽后将无法进行相关操作；
★	14	支持执行行数权限，可以指定用户执行语句输出结果集的行数，当超过限制值后，将无法进行相关结果的显示；（提供产品功能截图）
★	15	支持执行时间权限，可以针对特定数据库元素的操作进行有效时间设置，支持细粒度到日期、时间、周期；（提供产品功能截图）
	16	支持高危资源权限，可以根据数据的敏感度和人员职能进行高危资源权限设置，针对高危资源只能查看，不能修改；
★	17	支持资源脱敏权限，根据用户权限级别，设置相应的敏感资源，当用户访问敏感资源时，敏感资源查询结果集会以脱敏形式显示和导出；（提供产品功能截图）
★	18	支持导出与查询权限分离，只有同时具备查询和导出权限，才能在查询的结果集进行导出，有效避免数据泄露。（提供产品功能截图）
	19	支持UI菜单权限，根据用户级别，可灵活限制用户UI显示连接设置、流程、监控、审计分析、系统设置中的一个或多个菜单；
	20	当用户进行未授权访问操作时，平台将拒绝该操作执行，如需执行相应操作，可通过表单发起提权审批流程，经审批人员审批同意后系统自动进行权限分配，而不需要另外操作赋权处理。

★	21	数据操作提权：支持默认用户只拥有查询权限，当需要其他编辑数据的权限时可以选择数据库操作提权，数据库操作分为新增、编辑、删除、DDL、DCL、DAL与其他，并可根据实际业务场景设置时间周期，到期后权限自动回收；（提供产品功能截图）
	22	数据库连接访问提权：支持新用户刚开始使用平台时没有访问任何数据库的权限，可发起申请连接相关数据库的权限，提权成功后即可拥有该库连接的访问权限，但默认无查询、修改数据以及表结构等任何权限，并可根据实际业务场景可连接该库的时间周期，到期后权限自动回收；
★	23	结果集导出提权：支持默认用户在加入连接时是没有导出权限的，如果需要导出权限需要在流程中向连接管理员进行指定数据库元素（粒度可以控制到表）进行导出提权工单的发起，经过连接管理员审批同意后，再次登陆即可进行相应数据库元素的导出动作，支持导出行数的设置，并可根据实际业务场景设置时间周期，到期后权限自动回收；（提供产品功能截图）
★	24	数据库脱敏提权：支持用户加入一个新的连接时自发受到敏感资源的限制，当某位用户需要查看敏感资源时可以申请脱敏提权，提权成功后即可访问敏感资源，并可根据实际业务场景设置时间周期，到期后权限自动回收；（提供产品功能截图）
★	25	高危资源提权：支持针对系统中的高危资源，当用户需要编辑高危资源时需要先申请高危操作提权，通过后方可编辑该资源。并可根据实际业务场景设置时间周期，到期后权限自动回收；（提供产品功能截图）
	26	执行次数提权：支持针对具体数据库元素设置执行次数，执行次数用尽后就无法进行相应的语句执行，次数可累加。并可根据实际业务场景设置时间周期，到期后权限自动回收；
	27	执行行数提权：支持针对具体数据库元素设置执行行数，执行次数用尽后就无法进行相应的语句执行，次数可累加。并可根据实际业务场景设置时间周期，到期后权限自动回收；
	28	UI提权：支持页面上的系统设置、数据库管理、审计分析、监控等菜单均为ui权限，例如当需要查看审计数据时，可以选择ui审计提权，用户再次登陆系统即可看到对应的菜单。
★	29	至少支持三种脱敏设置： 1.通过脱敏权限针对用户设置指定的脱敏资源，可细粒度到列级别； 2、通过扫描任务进行脱敏规则匹配，发现敏感资源； 3、支持内置脱敏，通过内置规则进行匹配脱敏，单个规则可以单独进行启停，且脱敏具有统一的管理开关；（提供产品功能截图）
★	30	内嵌编辑器内支持数据导出脱敏，在平台上对查询结果进行导出操作时，对导出结果（Excel、Csv、Txt、Pdf等）进行数据脱敏；
★	31	支持执行明细留痕，用于所有数据访问审计。能够完整所有基于所连接数据库的操作明细，记录信息包括但不限于sql执行人账号、ip、语句、执行结果、耗时、影响行数等信息，能够记录登录后所有动作，如登入、登出、数据操作、数据导出、赋权等；（提供产品功能截图）
	32	支持管理员对留痕明细导出功能。
	33	支持针对数据流量进行数据展示，展示页面支持展示语句执行总数、错误语句数、活跃用户数，并通过图形化表示SQL执行次数、数据库类型占比、用户使用量、SQL执行平均时长等；支持平台性能监控，通过图形化展示性能情况，结果显示至少包含CPU、内存、磁盘IO等信息
★	34	支持水印功能，内置数据库管理工具编辑器编辑区、结果集、审计部分支持水印功能，防止截屏、拍照，且结果集导出时支持水印功能，防止数据导出后发生扩散，便于溯源。（提供产品功能截图）
★	35	支持复制开关功能，可进行打开/关闭开关操作，防止数据因复制功能而外泄；（提供产品功能截图）
	36	支持用户个人文件夹功能，每个用户具备一个单独的文件夹，可以存储导出的查询结果集、转存的SQL文件，支持从个人文件夹中导入SQL脚本等；支持查询语句收藏功能，并可针对收藏的语句设置备注，便于下次从收藏夹进行调用；
★	37	具有《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提供证明材料）

一、项目实施

- 1、中标人将约300个数据库节点进行接入，并按照采购人的数据分级分类制度对各数据库中的数据进行分级分类设置，将约500名数据库访问人员按照工作职能进行账号权限分配。
- 2、中标人应建立项目实施团队，团队成员均应具有良好的服务意识、保密意识和正确的工作态度。
- 3、中标人在项目实施前按照采购人签订网络安全承诺书。
- 4、中标人提供完整的项目管理方案。项目管理方案至少包含：项目实施单位应提供项目实施方案，其内容包括：实施范围、策略、规范及标准、项目的组织机构、人员的配置、项目的组织和管理培训、进度管控、质量控制等内容。
- 5、中标人需提供完整的技术实施方案。

二、中标商须提供三年售后服务承诺证明

- 1、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时间至少为3年，自项目最终验收完毕之日起计算。
- 2、中标人必须在服务期内免费为本项目的硬件设备及相关软件产品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
- 3、在服务期内，在系统配置或结构发生变更（包括相关配置文件修改或变更、资源重新划分、结构调优等）或应用系统数据迁移时，中标人必须为采购人完成配置更改，不得再以任何名义收取任何费用。
- 4、中标人须提供本地化服务。由中标人负责进行现场维修、更换故障部件和系统修复，正式更换部件必须是全新备件，不得以其它方式替代。
- 5、中标人应承诺对招标文件中涉及的软件提供完善的软件升级方案和免费升级服务。售后服务期内，在软件增加新功能及版本升级时，应根据采购人的需求情况预先评估、制定升级计划，免费提供升级服务，并对升级后的软件进行免费培训。
- 6、中标人必须传授全部维护技术，交付全部硬件、软件维护密码（授权），用户有权自行修改配置，自行维护硬件、软件。
- 7 中标人须向用户提供7×24小时免费电话故障报修和技术支持服务，电话服务请求的响应时间应少于1小时。中标人必须在2小时内到达现场并给出解决方案，硬件故障4小时内修复。
- 8、服务期满后，采购人如对硬件或系统进行升级时，中标人必须提供各类配件和相应服务，所需软硬件、系统安装实施和售后服务价格均不高于本次中标价格。

三、违约责任

- 1、如果中标商提供的设备、软件有缺陷或技术文件有错误和疏忽，或者由于中标商技术人员指导错误和疏忽，造成返工、设备报废或对生产环境产生重大影响，供应商立即无偿换货、修理或相应的补救措施。如需换货，中标商负担由此产生的到安装现场换货的一切费用，换货或修理期限应不迟于采购人通知之日起20日内，如不能在上述期限内修理或调换的设备或软件，可经采购人特殊允许另行商定期限。中标商可委托采购人认可的第三方在现场进行损坏设备的修理，其质量和所有费用由中标商负责。
- 2、产品运至现场后，由于质量问题而导致设备不能按期投运，每影响一周，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支付延误部分合同总价2%的违约金。供应商支付全部违约金或者供应商提供的满意的替换件被采购人接受之日，即为采购人认为产品可以初步验收，每套产品按照以上累计计算的最大违约金总金额将不超过每套合同产品总价。供应商提交违约金后，仍有义务向采购人提供技术帮助，采取各种措施以使产品达到各项技术指标。
- 3、中标商提供的产品无法通过采购人的初步验收，采购人将认定供应商无法履约，并按照《税务系统信息化服务商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制度（试行）》对其行为进行认定，上报国家税务总局纳入税务系统信息化服务商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情节严重的由国家税务总局报送财政部纳入失信企业。
- 4、中标商未能按规定如期交付时（不可抗力除外），迟交付超过3周，采购人将认定中标商无法履约，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按照《税务系统信息化服务商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制度（试行）》对其行为进行认定，上报国家税务总局纳入税务系统信息化服务商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1、投标要求

1.2 纳入国家税务总局《税务系统信息化服务商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企业及其产品不得参与投标。

1.3 投标人所提供的设备必须是近期生产的产品，产品本身必须具有以上的技术功能要求。

1.4 投标人在设备安装调试前，须检查现场的安装条件，做好安装检测和联调等工作。

1.5 投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交硬件设备的保修单，质保期内，中标人所有服务不得收取费用；质保期内，中标人有责任解决所提供的所有硬件产品及其附件、软件系统、安装介质的故障，以及进行软件系统的升级。

1.7 投标人必须服从采购人的统一协调，在货物供货、货物安装、项目验收、技术支持、运行维护等方面必须相互配合。采购人有权裁决项目执行方的责任范围，投标人必须无条件执行，并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决问题。如果不配合采购人工作，严重影响工程进度、造成严重后果，采购人有权退货、索赔或拒付款项。

1.8 若中标产品的配置出现不合理或不完整的问题，中标人有责任和义务提出补充修改方案并征得采购人的同意后付诸实施，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1.9 投标人应具有完备的技术支持体系，有相应的技术支持机构及技术支持人员，满足7×24小时支持响应和远程服务能力，如能够提供现场服务，请特别说明。

1.10 投标人中标的设备、软件等方面的配置或需求中出现不合理或不完整的问题，中标人有责任和义务提出补充修改方案并征得采购人的同意后付诸实施。

1.11 中标人不得进行转包。

2、投标商资质要求

投标人具有相关企业实力认证证书。

3、质量保证

在质保期内，如遇软件产品升级、改版，中标人应免费提供更新、升级服务。

4、服务保障

4.1 投标人应具有完善的产品服务保障体系；投标产品品质和服务由投标人对采购人负责。

4.2 在质保期内中标人必须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服务热线（7×24小时），负责解答用户在设备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并及时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操作方法。技术服务热线支持应是中文。

4.3 所有的替代产品必须是新的未使用和未经修复的。

4.4 在质保期内，中标人有责任解决所提供的投标产品和软件系统的任何问题，在质保期满后，当需要时，中标人仍须对因投标产品本身的固有缺陷和瑕疵承担责任，并提供相应的更换和维修服务。

5、对产品服务要求的有效响应将被视为中标人对其所投标产品的服务承诺。以上若干种支持维护计划和服务方式应相互渗透、紧密结合成为完整统一的支持维护体系。

6、培训需求

技术培训作为项目实施的一个重要环节。由中标人负责提供并负责具体组织实施。中标人按照采购人的要求每种产品至少提供一次现场培训，培训对象、培训时间由采购人确定。在培训过程中要求对培训对象产生的问题随时解答。

第五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下简称《民法典》）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声明函。

3.参加政府采购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承诺书。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5.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6.信用记录查询

（1）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资格审查时查询；

（3）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7.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六章 评审

一、评审要求

1. 评标方法

数据安全防护管理产品：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评标的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2. 评标原则

2.1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 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2.3 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3. 评标委员会

3.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4. 澄清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1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4.2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不同投标人投标文件上传的项目内部识别码一致);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说明:在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投标: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7. 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招标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8. 废标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3家;(或参与竞争的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

(5) 法律、法规以及招标文件规定其他情形。

9. 定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对投标人的评审名次进行

排序，确定中标人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合同包1（数据安全防护管理产品）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非联合体	10%	货物由小微企业承接，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时，给予价格扣除C1，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3.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①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②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①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②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③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投标人属于小微企业的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4）提供投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后附，不可修改），未提供、未盖章或填写内容与相关材料不符的不予价格扣除。

三、评审程序

1.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单位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报价审查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对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4. 核心产品同品牌审查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或售后服务条款或业绩的优劣顺序排列确定进入评审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 详细评审

综合评分法：分为投标报价评审、商务部分评审、技术部分评审（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详见后附表三详细评审表）

最低评标价法：无

6. 汇总、排序

综合评分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或售后服务条款或业绩的优劣顺序排列确定；上述相同的，按照提供优先采购产品证明材料的数量进行排序；以上均相同的属于保护环境、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企业的优先。

最低评标价法：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进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的价格扣除后，对投标报价进行由低到高排序，确定价格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价格相同的，按技术指标或售后服务条款或业绩的优劣顺序排列确定。上述相同的，按照提供优先采购产品证明材料的数量进行排序；以上均相同的属于保护环境、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企业的优先。

表一 资格性审查表：

合同包1（数据安全防护管理产品）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审查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声明函。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参加政府采购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承诺书。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审查“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函。
信用记录	到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表二 符合性审查表：

合同包1（数据安全防护管理产品）

投标及保证金缴纳情况	按要求进行网上投标、进行保证金缴纳。（审查汇款凭证）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书”，且进行签署、盖章。
联合体投标	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其他要求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数据安全防护管理产品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 65.0分 商务部分 5.0分 报价得分 30.0分	
技术部分	参数满足程度 (30.0分)	投标产品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和要求的满足程度（每个带★参数项 0.5分 ，不带★参数项 0.15分 ）
	产品质量 (10.0分)	投标产品整体质量水平（ 0-2分 ），稳定性（ 0-2分 ）、技术成熟度（ 0-2分 ）、兼容扩展性（ 0-2分 ）、安全性（ 0-2分 ）。
	方案 (10.0分)	根据发运计划、调试安装方案（ 0-2分 ），项目实施方案的组织、进度、质量控制（ 0-2分 ），技术实施方案的合理性、可行性和针对性（ 0-2分 ），软件升级方案（ 0-2分 ），培训方案（ 0-2分 ）等综合评价。
	企业实力 (5.0分)	投标人能够提供以下有效证书（每个 1分 ）： 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证书， 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证书， 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以上提供证书扫描件）；项目实施团队至少包含 1名 具有至少 3年 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的项目经理、 1名 至少 3年CISP 证书的现场技术主管及若干工程师，投标人需提供项目经理和技术主管人员的证书、简历及社保承诺加盖公章的扫描件（每个 1分 ）
	售后服务 (10.0分)	根据投标人的售后服务承诺、服务响应时间、备品备件、培训方案、服务人员等方面： 1.服务响应时间（0-2分）； 2.售后服务方案（0-2分）； 3.售后服务承诺（0-2分）； 4.备品备件（0-2分）； 5.服务体系（0-2分）。
商务部分	业绩 (5.0分)	根据近三年来投标企业具有同类项目销售业绩等作出评价，以销售合同为准。（一个合同 1分 ）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价格分值}$ 【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投标人提供投标文件应按照以下格式及要求编制，且不少于以下内容。

格式一：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

项目编号：

包 号： 第 包 (若项目分包时使用)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格式二：

投标文件目录

- 一、投标文件封面
- 二、投标文件目录
- 三、投标承诺书
- 四、开标一览表
- 五、授权委托书
- 六、投标保证金
- 七、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八、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声明函
- 九、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声明函
- 十、参加政府采购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承诺书
- 十一、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 十二、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 十三、联合体协议书
- 十四、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五、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十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七、分项报价明细表
- 十八、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 十九、技术偏离表
- 二十、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 二十一、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 二十二、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二十三、各类证明材料

格式三：

投标承诺书

采购单位、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按照已收到的 项目(项目编号：)招标文件要求，经我方 (投标人名称) 认真研究投标须知、合同条款、技术规范、资质要求和其它有关要求后，我方愿按上述合同条款、技术规范、资质要

求进行投标。我方完全接受本次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要求，并承诺在中标后执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全部要求，并履行我方的全部义务。我方的最终报价为总承包价，保证不以任何理由增加报价。

2. 我方同意招标文件关于投标有效期的所有规定。

3. 我方郑重声明：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内容全部真实有效。如经查实提供的内容、进行承诺的事项存在虚假，我方自愿接受有关处罚，及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4. 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如有违反，无条件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罚。

5. 我方同意提供贵方另外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6. 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相关要求、规定进行合同签订，并严格执行和承担协议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7. 我单位如果存在下列情形的，愿意承担取消中标资格、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赔偿超过投标保证金金额的损失部分、接受有关监督部门处罚等后果：

-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 (3) 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不按照相关要求签订合同；
- (4) 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5) 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6) 要求更改招标文件和中标结果公告的实质性内容；
-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详细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电子函件：

投标人开户银行：

账号/行号：

投标人法人签字： (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四：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名称、包号：

项目编号：

投标总报价（元）
大写：
小写：

说明： 1. 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

2. 价格应按照“投标人须知”的要求报价。

3. 格式、内容和签署、盖章必须完整。

4. 《开标一览表》中所填写内容与投标文件中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五：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 标 人：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反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正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反面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六：

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应在此提供保证金的凭证的复印件。

格式七：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资金	
注册地		注册时间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技术负责人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账号			
主营范围：			
企业资质：			

格式八：

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声明函

格式九：

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声明函

格式十：

参加政府采购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承诺书

格式十一：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我公司具备履行本次投标项目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十二：

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公司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本次投标项目），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所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同时声明：在参加此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本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十三：（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联合体协议书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_____（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项目名称）招标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5. 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单位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十四：（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格式十五：（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十六：（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格式十七：

分项报价明细表

序号	标的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主要服务内容	制造商名称	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总价 (元)
1								
2								
3								
...								

说明：

1.“投标标的”为货物的：上述表格应全部填写。

2.“投标标的”为服务的：如服务内容涉及品牌、规格型号的，上述表格应全部填写；如不涉及品牌、规格型号的，“制造商名称和产地”部分可不填写内容。

3.“投标标的”为工程的：如不涉及品牌、规格型号的，“制造商名称和产地”部分可不填写内容。

注：1.采用电子招投标的项目，如“分项报价明细表”与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所填内容一致，则无需编制该表格，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即可，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
2.如“分项报价明细表”与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所填内容不一致的，投标供应商除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外，建议根据招标实际产品需求内容，参照上述格式补充编制一份详细的“分项报价明细表”，该表总计金额应当与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所报价格一致，若出现不一致，则以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内容为准。

格式十八：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可以完全满足本次采购项目的**所有主要商务条款要求**（如标的提供的时间、标的提供的地点、投标有效期、采购资金支付、验收要求、履约保证金等）。若有不符合或未按承诺履行的，后果和责任自负。
如有优于招标文件主要商务要求的请在此承诺书中说明。
具体优于内容（如标的提供的时间、地点，质保期等）。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年月日

格式十九：

技术偏离表

序号	标的名称	招标技术要求		投标人提供响应内容	偏离程度	备注
1		★	1.1			
			1.2			
					
2		★	2.1			
			2.2			
					
.....						

说明：

- 1.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人提供响应内容”处内容，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2.“偏离程度”处可填写满足、响应或正偏离、负偏离。
- 3.“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具体说明。
- 4.上表中“招标技术要求”应详细填写招标要求。

格式二十：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本项目拟任职务	学历	职称或执业资格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1						
2						
3						
.....						

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人员证书。

注：

- 1.本项目拟任职务处应包括：项目负责人、项目联系人、项目服务人员或技术人员等。
- 2.如投标人中标，须按本表承诺人员操作，不得随意更换。

格式二十一：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二十二：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序号	使用单位	业绩名称	合同总价	签订时间
1				
2				
3				
4				
...				

投标人根据上述业绩情况后附所需证明材料。

格式二十三：

各类证明材料

- 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 2.投标人认为需提供其他资料。